



主席 連震東

中央改造委員會二月十九日第二九次會議紀錄摘要

報告事項

一、第一組報告：查各級黨部所屬小組提出之建議案多抽象籠統無從處理經加強小組工作研究組歸納提示原則三點除在政治通報內另行指示外謹報請鑒核

處理小組建議案之提示原則內容

說明：近查本黨同志在小組中對研討黨政社會興革事項頗為認真熱烈所提出的建議案亦復不少此為本黨改造後的良好現象亦為同志新作风新精神的具體表現惟審查建議

000001

內容其能提供具體切實辦法者為數甚少中央為使同志的
意見能透過組織見諸實現對於小組建議意見的指導審查
與處理均極慎重凡見解正確而附有具體辦法者即作成黨的
意見轉交從政同志參照處理并密切注意其處理的效果是小组
建議當力求其具體切實各同志對於黨政社會各方面發現問
題或缺失時必須提出小組詳加研討而在研討時立場必須公
正態度必須客觀凡黨員本身或小組所應改進或推行之事必
須率先實行不可一切責望中央置各級組織於事外各級委員
會對小組建議案應切實指導審查整理性質相同者予以合
併內容空洞者指導其再加研討已經建議過者予以保留俾

使所有小組建議均能更臻充實具體茲歸納提示原則三點如次

一、所有小組建議必須切實依照小組建議案之提出及處理要點辦理各級委員會并應切實負責審查整理

二、研討黨政社會興革事項應側重研討與提出與本身工作業務有關的改進辦法

三、對於黨政重大問題宜注意并研討人民對政府的各種措施的反映與批評以為上級決策時之參考可以小組建議或社會調查方式提出

決定 准予備案

二、第二組報告 為配合總動員運動之推行起見中國青年反共抗俄

救國團亟應積極準備從速進行擬即邀請教育部內政部總政
治部及教育廳等單位之負責同志研商等備事宜并擬由谷正
綱蔣經國陳雪屏三同志為召集人謹報請鑒核

決定准予備案

三、第三組報告 關於本黨駐菲律賓賓總支部與青年反共抗俄聯
合會菲支會同志間糾紛案之處理辦法報請鑒核

處理辦法內容

1. 嗣後中央黨政各單位對海外工作應統一領導並切取聯繫以免
紛歧

2. 潘行素同志籌組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菲支會未與菲總支